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ORRIS
HOME HOLDINGS LIMITED

MORRIS HOME HOLDINGS LIMITED

慕容家居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75)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慕容家居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薛永恒教授(「薛教授」)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各會的成員，自2023年7月5日起生效。

薛教授的簡歷載列如下：

薛永恒教授，金紫荊星章、太平紳士，於1984年加入香港政府，並於2017年晉升為機電工程署署長兼機電工程營運基金總經理，負責香港的機電安全、能源效益和節約工作，以及為香港政府的機電資產提供工程服務。彼於2020年4月至2022年6月30日期間擔任香港政府創新及科技局局長。薛永恒教授獲香港特區政府頒授金紫荊星章，並獲委任為太平紳士。

薛教授現為香港理工大學的兼職教授。彼目前亦為香港工程師學會秘書長，以及為香港浸會大學校長資深顧問。

薛教授是一名專業電機工程師，在公共行政方面擁有超過40年的經驗。彼為香港工程師學會資深會員。彼曾任香港設施管理學會會長，以及香港工程師學會生物醫學部主席。

薛教授確認彼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獨立性標準。

薛教授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固定期限為自2023年7月5日開始為期三年(可繼續進一步續期直至一方發出至少三個月的事先書面通知終止為止)。彼須按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及上市規則，在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薛教授有權收取年度酬金240,000港元，乃由董事會根據本公司薪酬委員會的推薦意見且經參考其資歷、經驗及於本公司的職責及責任、本公司薪酬政策及當前市場薪金水平而釐定。

於本公告日期，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薛教授(i)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當任何其他職務；(ii)並無在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其他上市公司擔任董事職務；(iii)並無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有任何關係；及(iv)並無於本公司股份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定義的任何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會並不知悉有其他與委任薛教授有關的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亦無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須予披露的其他資料。

承董事會命
慕容家居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謝錦鵬

香港，2023年7月5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謝錦鵬先生、莊子毅先生及鄒格兵先生；非執行董事為謝學勤先生及鄔向飛女士；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薛永恒教授、李焯芬教授、關品方教授及陳建花女士。